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號文心樓4樓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林建廷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5426

傳真：04-22521247

電子信箱：m52174@taichung.gov.tw

408

臺中市南屯區精科七路9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工商協進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勞福字第11400115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(下稱勞發署)委託編制「批發及零售業職務再設計運用指引」，請惠予轉知相關單位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4年3月3日發特字第114300047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全方位營造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及高齡者適性就業環境，並有效協助事業單位運用職務再設計，勞發署委託編撰旨揭指引，以事業單位角度出發，採使用者觀點規劃編撰，並佐以需求訪談方式，確保指引內容實用性，以協助事業單位及勞工運用職務再設計服務。
- 三、旨揭指引電子檔已置於勞發署「職務再設計」官網（網址：https://jobacmd.wda.gov.tw/DJOB_WEB/）供下載，請轉知相關人員推廣運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工業會、臺中市總工業會、臺中市商業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商業會、臺中市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大里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大甲幼獅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台中港關連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仁化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社團法人霧峰工業區管理會、臺中市潭雅神工業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豐洲科技工業園區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臺中港科技產業園區廠商協進會、臺中市工商協進會、臺中市烏日區溪南工商協進會、臺中市橡塑膠機械工商協進會、經濟部台中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大甲幼獅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大里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臺中市建築經營協會、臺中市人力資源發展協會、台中市總工會、臺中直轄市總工

會、臺中市職業總工會、大臺中職業總工會、台中市產業總工會、台灣勞工大聯盟總工會

副本：臺中市就業服務處、本局福利促進科

局長林淑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